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依法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有效监督，认真履行了公司监事会的职责。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8次监事会，审议通过议案26项，各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全体监事对提交至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文件完整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八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4年 2月21日	1.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第八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年 3月25日	1.关于北京七星华创流量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八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年 4月29日	1.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八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4年 7月5日	1.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3.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5	第八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4年 8月27日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第八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24年 8月30日	1.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	第八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 10月14日	1.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8	第八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 10月29日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2024年度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24年的决策程序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各项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得到严格执行，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三）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监督。经检查：

1.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978,534,181.34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969,717,867.56 元，本年度使用 8,816,313.78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 370,280.40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1,240.18 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27,814,522.48 元，累计支出银行手续费 23,610.7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9,897,784.16 元。

2.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732,662,188.80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207,297,087.13 元，本年度使用 525,365,101.67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利息 14,489,177.05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553.88 元，收到退回银行手续费 2,417.61 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122,987,022.04 元，支出银行手续费 13,161.77 元。以前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580,000,000.00 元，已全部归还，本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700,000,000.00 元，已归还 4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39,523,614.94 元。

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2024年度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现已建立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已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并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经核查，报告期内无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发生。

三、监事会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内部监督机制，优化业务流程，加强风险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